

证券代码：873346

证券简称：榕工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2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2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夏建军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聘任陈丽珊女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申请授信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授信期限”）内，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申请完全现金保证额度，用于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并由本公司提供 100%保证金，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捌佰万元整，具体金额以及其他内容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所签订的相关授信业务合同内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福建榕工环保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